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-1號
承辦人：江佳穎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2353
傳真：(02)22536548
電子信箱：AQ5750@ntpc.gov.tw



24158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0月17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食字第106200395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立國藥品股份有限公司」委託「龍騰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廠」製造之「立可驗卡式驗孕片」(衛部醫器製字第004447號)(全批號)等3項藥物及「民崧實業股份有限公司」委託「龍騰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廠」製造之「仙芝卡式驗孕片」(衛署醫器製字第002720號)(全批號)等3項藥物回收一案，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如有案內產品請立即下架勿再販售與使用，並儘速配合回收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彰化縣衛生局106年10月6日彰衛藥字第1060038544A號函及彰衛藥字第1060038544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「立國藥品股份有限公司」委託「龍騰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廠」製造之「立可驗卡式驗孕片」(衛部醫器製字第004447號)(全批號)、「新情卡式驗孕片」(衛部醫器製字第004448號)(全批號)、「立國驗孕檢驗筆」(衛部醫器製字第004711號)(全批號)等3項藥物及「民崧實業股份有限公司」委託「龍騰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廠」製造之「仙芝卡式驗孕片」(衛署醫器製字第002720號)(全批號)、「優立盼卡式驗孕片」(衛部醫器製字第004458號)(全批號)、「民崧驗孕檢驗筆」(衛部醫器製字第004705號)(全批號)等



3項藥物，惟「龍騰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廠」(臺南科學工業園區台南市新市區環東路一段31巷10號5樓)業已於104年8月26日停業在案，疑涉屬未經核准擅自製造之醫療器材。

三、本案回收係屬第一級危害，為保障民眾用藥安全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如有案內產品請立即下架勿再販售與使用，並儘速配合回收事宜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新北市醫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商業會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衛生稽查科

局長 林奇宏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